

风物



元宵节伴随着春的脚步，悄然而至。红灯笼高高挂，盏盏花灯自在摇曳，增添了节日的浓烈气息与热闹氛围。

我忽然觉得，是这些华灯叫醒了泉州城。

作为一名游客，我夹在人群里顺着西街的石板路往前挪，两边骑楼上的花盏被挂在屋檐下，更使人感到温暖。

忽然，在我前头传来一阵欢呼声，紧接着是由远而近的锣鼓声，其间还夹杂着人们的笑声，人群自动闪开一条宽敞的道路来。

我踮起脚，一群赤着上身的汉子，古铜色的皮肤在白天暖阳的照射下，泛着柔和之光。

表演者只穿一条宽大的布裤，裤筒挽到膝盖，头上扎着一圈红髻绳，粗粗之样，有点狂野，他们排成四列，夸张的步伐，一颠一颠的。他们的双手有节奏地拍胸部的肌肉。第一掌，是结结实实的响亮，那是手掌与肌肉的碰撞，让人听得真切，听得够味，听得实在。第二掌，向着双臂夹的两肋，用力地“啪啪”，又是两下！再微微弯腰，拍两下大腿。在这过程中，人仿佛矮了三分，可随即又弹起来，浑身的肉都在颤抖，样子滑稽，却一眼三板，让我仿佛看到了西方国家舞台上丑角的模样，这是被人誉为“东方迪斯科”的拍胸舞，给人放松与愉悦之感。

一路走来，他们就这样从容不迫地边拍边舞，全然不理围观的人们，这巴掌一下一下的，是实打实，有声有响的，谁能经得起这样的捶打呢？要不是有这样的硬汉子谁能受得了呢？虽说是春天，但空气里还飘荡着冷冷风，他们的胸膛泛起一片汗，汗珠子

# 拍胸舞



拍胸舞 本报记者 李想摄

顺着肌肉的褶皱往下流淌，还有几个连裤头都被汗水浸湿了，就在拍着拍着的某个瞬间，他们兴奋极了，异口同声的“嘿”地一声巨响，那声音仿佛来自肺腑深处，带着狂野，带着醇厚，带着力量，带着乡土气息。

看着看着，周围游客观众也自觉不自觉地舞起来，有模有样，还挺投入的，那人群中的小男孩，连袜子都来不及脱，就跑到队伍中间，跟着舞者的脚步拍着胸跳起来，他也极力认真学着人家的模样，可怎么拍

也拍不出响声来，惹得大家哈哈大笑！原来，看似简单的动作，却也有乾坤！

在这样氛围的感染下，几个年轻人也围成了一圈，拍着，跳着，我也跃跃欲试混在自发组成的队伍里，也不管姿势对不对，有一下没一下地拍着、笑着，这时候，我终于明白了什么叫“兴之所至，手舞足蹈”了。

忽然，鼓点变了，领头的汉子从裤腰的口袋里掏出一瓶酒，仰头一灌，又是“噢”地喷向天空，酒雾飘散，阳光下

出现一拱小彩虹，带着酒的醇香，人民更欢、更乐了，笑声荡漾在这片热情好客、爱拼敢赢的闽南大地上。

多少次，我梦里常常出现这样的景象：我学着拍胸舞者的样子，也在胸口拍了两下，自然是拍不出响声来的，可我手心依然温热。

这舞蹈的表演，不需要华丽的装饰，不需要正襟危坐，更需要鼓掌叫好。只要你愿意，它会敞开博大的胸怀接纳你，你可以随时脱了鞋，挤进去，拍一拍自己的胸膛。



悠悠地游，见了人也不慌，仿佛知道这溪是“自家的院子”。

傍晚时分，男人们扛着锄头从田里回来，把农具往墙根一靠，抄起墙角的网兜就往溪边走。网眼疏密有致，专捕巴掌大的鲫鱼。溪水漫过脚踝，凉丝丝的，带着水草的腥气。有人把网兜往水里一沉，手腕轻轻一抖，网口像朵花似的张开，再猛地往上一提，“哗啦”一声，网兜里便蹦跳着三四尾鲫鱼，银亮的身子夕阳下闪得人眼花。

当然，也有人性子缓，不爱撒网，总在溪边找块平整的石头坐下，支起一根竹制的鱼竿。鱼竿是自己削的，竹节分明，带着淡淡的竹香；鱼钩是用缝衣针弯的，鱼线则是棉线。他们钓得慢，一坐就是半晌，眼睛望着水面，耳朵却听着村里的动静：谁家的母鸡在啼，谁家的孩子在哭，谁家屋顶的烟

## 玉润

邱宗楷

肉冒了烟。钓上来的鱼也不多，多半是两三条白条鱼，够给孙儿熬碗鱼汤就行。钓够了，就收起鱼竿，慢悠悠往家走，鱼竿在肩上晃悠，影子被夕阳拉得老长。

餐桌上孩子们捧着碗，筷子夹着鱼肉，抿着鱼汤，嘴里“咕叽咕叽”响。鱼肉嫩得很，轻轻一抿就化在舌尖，鲜得人直咽嘴。大人们就着鱼，能多吃两碗米饭。

玉润被山抱着，像躺在安稳的摇篮里。四周的山不是特别高，却连绵起伏，挡住了北来的寒风，也留住了南来的暖湿气流。田里的土黑褐色，抓一把能捧出“油”来，雨后还带着些草木的腥甜。春天，水田里灌满了水，像一块块镜子，映着天上的云，也映着插秧人的身影。村人戴着斗笠，弯着腰，把翠绿的秧苗插进泥土，一行行，一列列，整整齐齐。田里的笑声落在水里，

惊起几只蜻蜓，围着秧苗飞转。

夏天的稻田是绿的“湖面”。稻穗还没饱满，稻叶却长得茂盛，风一吹，就掀起层层绿浪，“沙沙”的声响能传到村口。田埂上长满了狗尾草，毛茸茸的穗子在风中摇晃，偶尔有青蛙“呱呱”地叫，像是在给这绿浪伴奏。到了秋天，稻穗沉甸甸地弯了腰，金黄的稻浪在阳光下闪着光，空气里弥漫着稻子的甜香。

新米煮成的饭，再配上一碗鲜美的鱼汤，玉润的日子，便过得有滋有味。

如今的玉润，年轻人大多出去了，村里的老人还守着老房子。他们会时常说起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玉润溪。在他们记忆的皱纹里，藏着溪流的清，稻田的黄，也藏着一个村庄与土地及流水相依相偎的岁月。

玉润溪的水依旧在流，流过高大的鹅卵石，流过新栽的绿竹丛，也流过一代又一代人的记忆。那水里，有银亮的鱼，有金黄的稻，更有一个村庄最本真的模样。让玉润在自然的怀抱里，永远活得从容与丰盛。

玉润是闽中的一个村庄。玉润的名字，是被水浸出来的。

两条溪流从不同方向的山坳里钻出来，如大地悄悄舒展的两条碧绿色绸带，在村子内打了个温柔的结。阳光跳跃在水面上，变成千万片银鳞，岸边的芦苇和树木把影子浸在里面，染得溪水都带着草木的清香。两溪相汇处，水面忽然开阔起来，像一块被老天爷不小心遗落在人间的翡翠镜，映着流云，也映着岸边人家的炊烟。

那水，是玉润的血脉。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玉润人，说起溪流，眼里总闪着光。那时的溪水清得能数清水底的鹅卵石，大的像拳头，小的如棋子，都被水流磨得光滑溜溜，躺着晒太阳时，石缝里还藏着小虾，一有动静就蹦跳着躲进石洞深处，留下一串细碎的水花。

春末夏初，溪里的鱼更多起来，鲫鱼是银灰色的，肚子圆滚滚的，尾鳍一摆就能钻到水草丛里；白条鱼像柳叶，一群群游过，搅得水面泛起波纹，远看宛若谁撒了一把碎银；偶尔还有鲤鱼，红尾金背，在深水区慢

## 开学百家饭



年刚过完，鞭炮的碎红还散在村口，我们这群半大孩子，就该背着粮食上学了。

布袋往肩上一搭，沉甸甸，装着米，装着馒头，也装着母亲连夜炒好的咸菜。山路弯弯，十几里路，全靠两条腿走。起初还有说有笑，走着走着，笑声淡了，只剩脚踏路土路上的“嗒嗒”声，和肩膀被布袋勒出的隐隐胀痛。

那时候上学不背粮，就真要饿肚子。

每周背五六斤米，交到食堂，换一沓薄薄的饭菜，一两、二两，印着红色的章，比什么都珍贵。再交几毛钱加工费，一周的口粮，就算落了定。家家条件都紧巴，很少有人舍得买菜票，一罐咸菜，就是一周的菜。萝卜干、酸辣椒、榨干椒、霉豆腐，瓶瓶罐罐，凑在一起，就是一个宿舍的滋味。

宿舍是大通铺，几十个人挤在一间屋。木箱、竹筐往床底一塞，里面藏着各自的“家底”。夜里熄了灯，总有人忍不住摸出炒花生、玉米泡，窸窸窣窣，你捧，我一把，憋着笑，听见老师脚步声，又赶紧埋进被窝，连呼吸都放轻。

开饭铃一响，所有人都往食堂冲。

煮好的饭，粒粒分明，冒着热气。我们蹲在床边，撬开咸菜瓶，舀一勺拌进饭里。油香、酸辣、咸香，一下子就弥漫开来。有人家的咸菜拌了猪油，亮汪汪的；有人家的腌萝卜脆生生，咬下去咔嚓一响。你尝尝我的，我尝尝你的，

一罐菜，转着圈吃，就成了百家饭。

日子虽清苦，却从不缺乐子。谁要是不小心把饭打翻了，一桌子人都会分他一口，你半勺，我一筷，饿着肚子的人，眼圈红了，又慢慢笑起来。

路上也多趣事。阴雨天，路滑泥烂，有人一脚踩空，摔得满身是泥，粮食没撒，人先成了“泥猴”。大家一边笑，一边伸手拉，拍掉泥，又继续往前走。太阳大的时候，走得口干舌燥，偶尔买一根几分钱的冰棍，舔一小口，甜到心里，瞬间又有力量。

我们就这样，背着米，背着菜，背着一整个家的牵挂，在山路上来回。

母亲总在天不亮就起身，揉面、蒸馒头、拌咸菜。麦香、油香、菜香，缠在一起，是少年时代最踏实的味道。父亲把皱巴巴的零钱塞进我们兜里，那是起早贪黑挣来的，还带着体温，反复叮嘱：省着花，够吃就好。

如今再想起那些日子，没有苦，只剩暖。一罐咸菜，分着吃；一袋粮食，匀着享；一段山路，一起走。我们在清贫里学会了分享，在奔波中懂得了担当。那些粗茶淡饭，那些肩扛手提的时光，不是磨难，是岁月悄悄塞给我们的底气。



又是一年开学时。风一吹，好像又看见当年那条山路。

一群少年，背着粮，说说笑笑，走向远方。肩上沉，心里亮。



## 六十甲子芋饭情

谢忠怀

1959年，我哥三岁。正值饥荒岁月，乡间日子苦得揭不开锅。农历七月半，老家照例要过节，可我们家连半捧米都拿不出，灶头冷冷清清，只有满屋子的饥饿。

三岁的孩子不懂世事，只知道饿。他摇摇晃晃走到隔壁娶家门口，不吵不闹，就安安静静站着，望着人家灶上飘出的饭香，望着那碗冒着热气的芋头干饭。那模样，让人心疼。

娶家看在眼里，没半点嫌弃。她立刻叫大儿子满满盛上一大碗芋头干饭，端过来送给我哥。芋头多、米饭少，在今天稀松平常，可在那个饥肠辘辘的年代，这是能救命的一口热饭。我们一家人，也跟着沾了光，分食了这碗来之不易的饭。那一口软糯带着焦香的芋头饭，暖了肠胃，更暖了人心，从此刻在我们家的记忆里。

我们和娶家，本是同村乡邻，平日往来不多。可这一碗饭，让两家人结下了跨越甲子的情缘。

一晃六十年，世事变迁，日子翻天覆地。我们从土坯房住进楼房，家里套房都有好几套，衣食无忧，再也不用为一口饭发愁。可无论生活多富足，我们全家始终记得1959年那碗芋头饭，记得娶家一家在最难的时候，伸出的援手。

这不是普通的邻里相助，是荒年里的慈悲，是穷日子里的厚道。一碗饭不值很多钱，可那份善良，比黄金还珍贵。

六十年来，我和娶家一家常来常往，不是亲人，胜似亲人。逢年过节必走动，遇事互相帮衬，这份情谊在岁月里越酿越醇。不久前，我哥还主动为娶家的大孙子牵线做媒，成就了一桩美满姻缘。

有人说，这是报恩。可我们心里最清楚：大恩不言报，也报不完。一碗芋饭的情分，早已融入血脉，成为我们家的家风——记人好，存善心，懂感恩。

六十甲子一轮回，当年的孩童已成白发老人，当年的土屋早已换新颜。唯有那碗芋头饭的温度，从未冷却；唯有那份淳朴的乡情，从未褪色。

在海丝故里的这片土地上，这样的往事或许平凡，却最动人。它藏着乡间最本真的善良，写着普通人最厚重的情义。一碗芋饭，六十年情，岁月匆匆，恩情绵长。

这件往事，我写进家史，也讲给后人听：日子再好，不能忘本；生活再富，不可丢善。那碗1959年的芋头干饭，是我们家一辈子的念想。



## 一方石马槽

黄志专

“嗒嗒”“嚼嚼”……一阵紧似一阵的马蹄声响，由远及近，越来越响彻，越来越清晰，仿佛那匹马年之“骏马”踏风而来，伴我缓缓而行。行之途中，我心头蓦然一暖，忽然想起家乡那方沉默百年的石马槽。

石马槽静卧在我家附近，一座九碣厝厝右护厝天井边。它沾满灰尘，色泽略显乌黑。槽外石质粗糙苍劲，刻满岁月痕迹；槽内因常年摩挲与使用，反倒相对温润光滑。这个槽，看起来体量不小，我掏出随身带的钢尺一拉一量，才知道这槽长一米，高和宽各零点六米，默然躺卧于此。悠悠岁月，不知多久了，也不知什么时候从哪搬来的，横直已有很长时间了。

这石马槽看似普通无奇，实是绝非寻常石具，乃是实打实的御赐珍品。明代之时，紫云黄氏安溪派参山派长房第十世黄鍾铎，在京城担任腾骧右卫——此为明代亲军卫，属于皇帝直属禁军，执掌随驾护卫之责，为帝王出入保驾护航。他一生恪尽职守，功勋卓著，深得朝廷嘉许；更在国丧之际守礼尽孝、至诚至敬，无愧臣子本分，堪称朝堂臣子之典范。朝廷为彰其功绩，特御赐一只石马槽，命其携归故里。这石马槽，看似笨重质朴，无华无饰，却是卫所职守、军马保障、军旅荣耀的象征，更寓意“槽满粮丰、基业稳固”的吉兆，承载着家族人丁兴旺、衣食富足、根基永固的美好祈愿。

当年，朝廷所赠御品不止于石马槽，还有两件：其一为石狗一对。这是御品中最为核心之物，象征忠诚守护，既表彰黄鍾铎国丧守制、尽礼尽忠之德行，又可镇宅护族、辟邪呈祥。只可惜，这对石狗，早在十多年前不幸被盗，了无踪迹，徒留族人满心遗憾。其二为收存于厝上祖厝下厅的一轮骑勇石，也就是古时的上马石。明代官员骑马出行，上马石是官阶与威仪的标志，朝廷赐石，便是对其官身地位的正式认可，寓意“平步青云、勇毅担当”，赞其骑乘勇武、忠勇可嘉，表彰他尽忠敢为、守礼有节。

想当年，黄鍾铎荣归故里，所乘骏马朝夕食于槽中，相伴晨昏；后来，家中不再养马，马槽便失原本功用，却依旧“物尽其用无弃物，寸心守拙忆先贤”，一度盛放饲畜，守着先贤遗泽，不曾荒废。斗转星移，沧海桑田，石马槽渐渐退出日常使用，可黄氏族人始终以此方御赐马槽为傲，珍之重之，悉心守护，从未随意丢弃，才让这方古物历经数百年风雨留存至今。

“岁月人闲促，烟霞此地多”，亦是“人事有代谢，往来成古今”。今日能亲见此方承载家族荣光、浸润历史温度的石马槽，实乃人生幸事。它留存，早已不只是一方古石马槽，更是护文物、传文脉的乡土精神，在乡土间赓续绵延，如薪火相传，生生不息、发扬光大。